（上接B33版）

通过股票、债券资产和现金类资产的合理配置，高度适应中国宏观经济的发展变化。紧盯不同时期对中国GDP增长具有重大贡献或因GDP的高速增长而获得较大受益的行业和上市公司，最大程度地分享中国宏观经济的成长成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稳健增长的长期回报。

八、投资范围

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股票资产40%-95%；债券资产55%-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如果法律法规对投资比例限制有最新规定的，本基金从其规定。

九、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资产配置有效规避资本市场的系统性风险；通过对不同时期与GDP增长密切相关的投资、消费、进出口等因素的深层研究，准确预期并把握对GDP增长贡献度大及受GDP增长拉动受益度大的重点行业及上市公司；通过个股选择，挖掘具有成长潜力且被当前市场低估的重点上市公司。在债券投资方面，主要基于长期利率趋势以及中短期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管理。

十、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基准=60%×〖上证A股指数和深圳A股指数的总市值加权平均〗+40%×〖上证国债指数〗（在其它较理想的业绩基准出现以后，经一定程序会对现有业绩基准进行替换）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低风险的平衡型基金产品，基金的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风险程度低于激进的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2013年3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31,351,767.28	81.84
	其中：股票	3,731,351,767.28	81.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34,708,563.90	11.73
	其中：债券	534,708,563.90	11.7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000,139.00	0.8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504,801.64	5.14
7	其他各项资产	20,806,937.03	0.46
8	合计	4,559,372,208.8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10,503,126.24	42.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2,702,553.06	3.38
E	建筑业	81,689,018.88	1.81
F	批发和零售业	404,751,787.35	8.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300,000.00	1.73
J	金融业	389,272,678.72	8.62
K	房地产业	714,132,603.03	15.8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31,351,767.28	82.64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50	联化科技	15,563,142	393,124,966.92	8.71
2	002311	海大集团	18,240,051	312,087,272.61	6.91
3	601877	正泰电器	10,359,738	227,707,041.24	5.04
4	000002	万科A	18,738,858	201,630,112.08	4.47
5	002385	大北农	8,346,759	176,116,614.90	3.90
6	600066	宇通客车	5,326,352	152,386,930.72	3.37
7	600795	国电电力	50,700,437	150,580,297.89	3.33
8	600153	建发股份	18,964,706	134,839,059.66	2.99
9	600376	首开股份	13,935,636	132,806,611.08	2.94
10	002244	滨江集团	15,723,003	130,343,694.87	2.89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5,176,000.00	1.22
2	央行票据	49,990,000.00	1.11
3	金融债券	40,293,000.00	0.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293,000.00	0.89
4	企业债券	134,456,000.00	2.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485,000.00	2.23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54,308,563.90	3.42
8	其他	-	-
9	合计	534,708,563.90	11.84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700,000	71,288,000.00	1.58
2	113002	工行转债	576,450	62,273,893.50	1.38
3	010308	03国债(8)	550,000	55,176,000.00	1.22
4	122186	12万帆02	500,000	51,840,000.00	1.15
5	1280211	12内江投资债	500,000	51,365,000.00	1.14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九）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07,111.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52,449.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620,334.74
5	应收申购款	227,041.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806,937.0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71,288,000.00	1.58
2	113002	工行转债	62,273,893.50	1.38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2年12月31日，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年6月18日至2004年12月31日	-3.50%	0.62%	-6.93%	0.81%	3.43%	-0.19%
2005年度	-0.31%	0.90%	1.18%	0.82%	-1.49%	0.08%
2006年度	128.01%	1.27%	75.25%	0.86%	52.76%	0.41%
2007年度	113.20%	1.88%	54.80%	1.32%	58.40%	0.56%
2008年度	-53.79%	2.66%	-44.25%	1.70%	-9.54%	0.96%
2009年度	84.41%	1.50%	42.69%	1.13%	41.72%	0.37%
2010年度	-4.71%	1.29%	-8.66%	0.85%	3.95%	0.44%
2011年度	-19.84%	1.11%	-12.62%	0.69%	-7.22%	0.42%
2012年度	2.44%	0.91%	3.20%	0.65%	-0.76%	0.26%
2004年6月18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11.91%	1.51%	67.38%	1.05%	144.53%	0.46%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二）基金运作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应给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中3到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它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根据每次申购金额的大小，采用比例费率收取申购费，若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同时有多笔申购，则适用费率按不同的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申购费率为：

申购规模（M）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500万元 1.0%

500万元(含)-1000万元 0.6%

10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单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由基金管理人收取，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2、本基金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率为：

持有时间少于一年 0.5%；

持有时间超过一年（含）少于两年 0.2%；

持有时间超过两年（含） 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以此类推。）

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其中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手续费。

3、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各基金之间的转换费率。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其中25%归转出基金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2）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六）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方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3年1月31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2、更新了“释义”部分《基金法》及《销售办法》相关含义；

3、更新了“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内容；

4、更新了“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 中的相关内容；

5、更新了“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 中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

6、更新了“第九节 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更新至2013年3月31日；

7、更新了“第十节 基金的业绩”，更新至2012年12月31日；

8、更新了“第二十节 托管协议内容摘要”中基金托管人的注册资本相关内容；

9、更新了“第二十一节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的相关内容；

10、更新了“第二十二节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同花顺为代销机构、在同花顺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及参加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同花顺代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深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的销售业务。

特别提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未开通申购和赎回等业务。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8月21日为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的认购期。

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同花顺协商一致，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同花顺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公司在同花顺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

2. 关于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扣款金额：上述适用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0元，不设金额级差。同花顺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同花顺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同花顺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的销售业务。

特别提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和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未开通申购和赎回等业务。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8月21日为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的认购期。

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协商一致，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上海长量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上海长量非现场方式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公司在上海长量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

2. 关于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扣款金额：上述适用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0元，不设金额级差。上海长量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上海长量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上海长量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上海长量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上海长量非现场方式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

2. 活动时间

自2013年8月1日起，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本公司或同花顺将另行公告。

3. 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适用基金，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适用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4. 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同花顺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同花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胡璇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客户服务电话：0571-88920897、4008-773-772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www.5ifund.com

同花顺通过其网上交易系统为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自2013年8月1日起增加中国工商银行、国金证券、华西证券、湘财证券和银河证券代理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

特别提示：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8月21日为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的认购期。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王均山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中国工商银行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重庆、大连、青岛、宁波、深圳、厦门、苏州、西藏等。

2. 国金证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联系电话：028-86690070

客户服务电话：4006 600109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国金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上海、杭州、长沙、厦门、成都、昆明等。

3. 华西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李慧灵

联系电话：010-5272327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华西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四川、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杭州、大连、重庆、南京、武汉、天津等。

4. 湘财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钟康莺

联系电话：021-6863451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155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865680

网址：www.xcsc.com

湘财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长沙、郴州、成都、东莞、佛山、福州、广州、贵阳、哈尔滨、海口、杭州、合肥、衡阳、怀化、济南、库尔勒、昆明、浏阳、娄底、汨罗、南京、上海、邵阳、深圳、沈阳、水富、天津、乌鲁木齐、武汉、西安、义乌、益阳、岳阳、株洲、温州、番禺、南宁、湘阴等。

5. 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银河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廊坊、邢台、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镇江、杭州、嘉兴、绍兴、湖州、金华、台州、温州、衢州、丽水、宁波、合肥、马鞍山、芜湖、黄山、福州、漳州、厦门、南昌、赣州、烟台、济南、淄博、潍坊、青岛、郑州、武汉、襄阳、宜昌、荆门、长沙、娄底、广州、佛山、汕头、湛江、中山、江门、惠州、深圳、珠海、东莞、揭阳、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成都、昆明、西安、兰州、白银、西宁、格尔木、乌鲁木齐、银川、贵阳等。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长量为代销机构、在上海长量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及参加上海长量非现场方式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长量"）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上海长量代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兴业银行为代销机构、在